

证券代码：839454

证券简称：华腾股份

主办券商：川财证券

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2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视频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4月15日以通知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任学高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李婷、吴元源、熊静、周茂芝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总结了2021年的会议召开情况和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，编制了

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交董事会决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总经理编制了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组织编制了《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》《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报告摘要》，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1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1）和《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，拟定了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通过对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梳理后，进行了合理预计，拟定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定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，公司将向关联方 WYSE EXCLUSIVE (S)PTE LTD 销售产品、商品，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400 万元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具体负责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，经过认真客观的审计工作，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1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所有股东的利益，同意公司继续聘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。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规划，根据公司发展战略，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华腾智能工程（广东）有限公司并取得营业执照，注册资本为3,000万元，法定代表人为王柏军，公司持股比例为100%。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华腾实业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26 日